

## 江西金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发出，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8 月 3 日上午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8 月 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工业园 C 区江西金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申请土地及厂房抵押贷款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

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7年8月3日上午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小龙

联系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工业园C区

联系电话：0794-5259377

联系传真：0794-525936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金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决议》

江西金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9日